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

关于开展 2020 年就业工作先进评选的通知

学校各二级学院：

2020 年，在新冠肺炎疫情对整个社会就业形势的冲击大背景下，全校上下一心，共克时艰，在学校党政领导和全体师生的共同努力下，就业工作取得显著成绩。为总结经验、鼓励先进，促进学校 2021 年毕业生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20 年就业工作先进评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项目与条件

项目名称	评选范围	评选条件	名额
2020 年度就业工作突出贡献奖	专业	专业就业率、签约率均为 100%	不限
2020 年度就业工作先进集体	二级学院	二级学院就业率超过 98%，签约率超过 85%	不限
2020 年度就业工作先进个人	二级学院就业工作管理人员，辅导员、就业联络员、专业教师等	在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中落实相关政策，积极应对完善激励办法，在学校整体就业工作中承担重要任务，发挥较大作用；热心为毕业生提供优质服务，任劳任怨，乐于奉献，全心全意为毕业生就业排忧解难；在应对疫情、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中表现突出。	各学院上报人数不超过当年毕业生数的 0.5%，按实际学生所在校区人数测算，有校外办学点的二级学院，根据毕业生所在校区分别计算，名额为小数的按进位计算

二、评选说明

1. 就业先进评选数据截止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；
2. 对违反“四不准”等就业工作纪律的个人或集体，实行“一票否决”，取消当年度就业先进评选资格。

三、评选程序及奖励

1. 各二级学院根据评选要求负责本学院的评先推荐工作，并于9月30日前将申报表报学校学工部就业办公室（奉贤校区行政楼213）董晓燕老师；

2. 学工部就业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初审，校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审议、评定后报校长办公会并公示；

3. 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、突出贡献奖颁发荣誉证书。

附件：1.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申报登记表
2.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就业工作先进个人申报登记表
3.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就业工作突出贡献奖申报登记表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
学生工作部
2020年9月22日

附件 2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就业工作先进个人申报登记表

所在部门		申报人		申报年度	
<p>先进事迹：（可附页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报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
所属部门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
学校学工部（就业办公室）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
学校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

